

# 臺北市 113 年度國民小學推動兒童深耕閱讀 自編故事劇本校內徵件活動比賽辦法

壹、收件時間：113年9月27日前送教務處。

貳、參賽資格：全校學生皆可參加，每人限報名 一件作品。

參、徵件項目

年級	徵件代號	組別	主題	內容	字數限制
低年級	1	親子組	童話變奏曲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每件作品以學生及其家庭成員(可包含父母、祖父母或其他長輩親戚)各一人組隊報名。</li><li>鼓勵親子共同發揮想像力，將耳熟能詳的童話故事(例：灰姑娘、小紅帽、桃太郎、牛郎織女等)改編創作短篇童話，並請於報名表註明故事出處(若非傳統童話故事請附故事原文、作者及出版社，故事原文可以影印紙本或掃描電子檔繳交)。</li><li>可針對故事背景、人物角色、故事情節等，創作出不同的童話。</li><li>文體不拘。</li></ol>	800字以內
中年級	2	自編故事高手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每件作品以學生及其家庭成員(可包含父母、祖父母或其他長輩親戚)各一人組隊報名。</li><li>鼓勵親子從聽故事、解構故事的元素，發揮想像力自編故事創作。</li><li>故事內容題材不拘，可為溫馨、趣味笑話、冒險、校園、科幻或品格主題……等。</li><li>文體不拘。</li></ol>	1200字以內
高年級	3	小小編劇達人	學生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每件作品<u>至多 5 位學生</u>組隊報名參加。</li><li>鼓勵學生從聽故事、解構故事的元素，創意發想故事劇本。</li><li>作品請以廣播劇型式呈現，故事內容題材不拘，可為溫馨、趣味笑話、冒險、校園、科幻或品格主題……等。</li></ol>	2500字以內

## 肆、注意事項

- 本次徵件活動低年級及中年級組為親子共同創作，高年級組為學生共同創作。親子組每件作品以親子各一人為報名單位，所有參賽人員皆須參與錄音。
- 作品文本以 A4 直式橫打，字型為標楷體，12 級字，並須錄製聲音檔。文本須為聲音檔之逐字稿，非聲音檔之摘要，不符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徵件作品字數限制為包含標點符號之上限，不符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徵件作品可視故事需求夾雜多種語言，但不接受純外語之作品。
- 作品聲音檔只須單錄角色聲音，勿加入配樂或音效，並請存成 MP3 格式，不符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
六、作品若有學生為不同就讀年級之組合，則以報名較高年級參賽。

七、改編作品內容採原創方式，若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或其他法律規範，作者須自負完全法律責任，一經檢舉則取消得獎資格。

八、特優作品除獎勵外將另受邀至專業錄音室錄音後製(由於件數關係一年級組另增列優選作品)。

九、每件作品指導老師以 2 位為限，以收件報名表登記為準，恕不接受後續追加名單。

十、親子組錄音時，請以學生聲音為主，家長聲音為輔。

十一、歷年曾獲獎之自編故事劇本徵件作品，不得重複參賽。

## 伍、評審規準

項目		評分規準
低年級	童話變奏曲	內容 50%、創意性 25%、聲音表現 25%
中年級	自編故事高手	內容 50%、創意性 25%、聲音表現 25%
高年級	小小編劇達人	內容 50%、創意性 25%、聲音表現 25%

## 陸、獎勵

組別	獎項名額	獎勵內容
一、童話變奏曲	特優 1 件	特優獎狀+代表本校參加市賽
	優選 2 件	優選獎狀+代表本校參加市賽
	佳作 3 件	佳作獎狀
二、自編故事高手	特優 1 件	特優獎狀+代表本校參加市賽
	優選 2 件	優選獎狀+代表本校參加市賽
	佳作 3 件	佳作獎狀
三、小小編劇達人	特優 1 件	特優獎狀+代表本校參加市賽
	優選 2 件	優選獎狀+代表本校參加市賽
	佳作 3 件	佳作獎狀